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6
十二、其他说明.....	26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6
(二) 其他.....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完成县政府制定的蔬菜生产目标；负责全县蔬菜生产规划；制定全县蔬菜生产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蔬菜技术研究开发和推广，制定生产规范；培训蔬菜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指导；进行市场调研，负责信息咨询服务；完成县政府交付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隶属泽州县农业农村局，本单位下设办公室、项目股、档案股、技术股、市场股等五个股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3	67.7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34	18.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62.72	1843.49	119.2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15	30.1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59.71	本年支出合计	2078.94	1959.71	119.23
上年结转	119.2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078.94	支出总计	2078.94	1959.71	119.23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59.71	1959.71					11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3	6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3	67.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5	19.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5	31.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4	18.3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2	1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7	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3	农林水支出	1843.49	1843.49					119.23
21301	农业农村	1843.49	1843.49					119.23
2130104	事业运行	241.39	241.3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00	1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0.00	2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1.9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67.87	1567.87					107.3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24	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5	3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5	3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5	30.1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78.94	357.60	1721.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3	6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3	67.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5	19.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5	31.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4	18.3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2	1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7	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3	农林水支出	1962.72	241.39	1721.34
21301	农业农村	1962.72	241.39	1721.34
2130104	事业运行	241.39	241.3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00		1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0.00		2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1.90		11.9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675.20		1675.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24		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5	3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5	3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5	30.1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3	67.7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34	18.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62.72	1962.7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15	30.1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59.71	本年支出合计	2078.94	2078.9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9.2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078.94	支出总计	2078.94	2078.9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9.71	357.60	1602.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3	6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3	67.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5	19.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5	31.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4	18.3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2	18.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7	6.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3	农林水支出	1843.49	241.39	1602.11
21301	农业农村	1843.49	241.39	1602.11
2130104	事业运行	241.39	241.3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0.00		1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0.00		2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67.87		1567.8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24		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5	3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5	3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5	30.1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7.60	340.69	16.91
工资福利支出		320.62	320.6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103.2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01	13.01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6.08	16.0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2.12	92.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85	31.85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93	15.9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92	10.9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97	6.9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34	0.3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0.15	30.1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		16.79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		8.2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		1.9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7	20.0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9.95	19.9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资本性支出		0.12		0.12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0.12		0.12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	1.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合计	1.50	1.5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1602.11	1602.11				
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1500.00	1500.00				
特色农业保险	20.00	20.00				
蔬菜技术引进与培训	10.00	10.00				
提前下达2024特色农业保险市级（蔬菜）	17.87	17.87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蔬菜发展项目资金	50.00	50.00				
遗属补助	4.24	4.24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119.23	119.23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119.23	119.23		
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60.00	60.00		
设施蔬菜发展	47.33	47.33		
设施农业贷款贴息	11.90	11.9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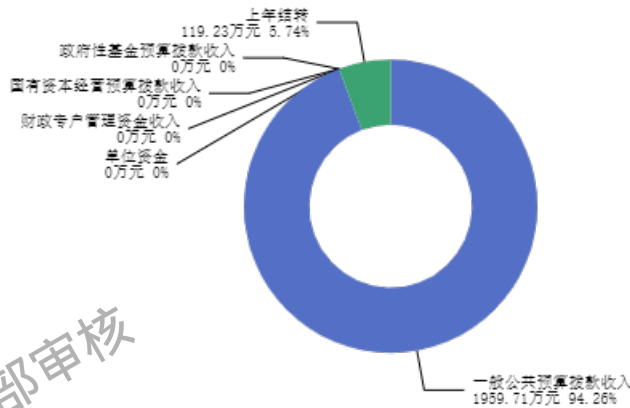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2,078.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59.71万元，上年结转119.23万元，比上年增加1137.22万元，增长120.76%，主要原因是2024年有新增项目、上年结转安排增加等，故本年收入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078.9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59.71万元，上年结转119.23万元，比上年增加1137.22万元，增长120.76%，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增加、上年结转安排增加等，故本年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预算收入2,078.9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59.71万元，占94.2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19.23万元，占5.74%。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支出预算2078.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7.6万元，占17.20%；项目支出1721.34万元，占82.8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78.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78.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59.7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9.23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7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34万元、农林水支出1,962.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15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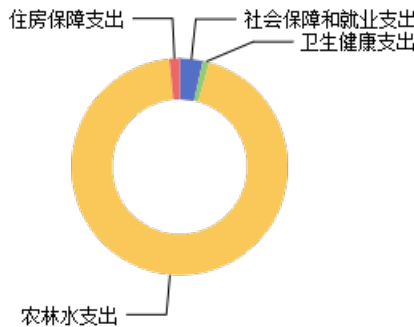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9.71万元,比上
 年增加1017.99万元 , 增长108.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9.71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73万元, 占3.46%; 卫生健康支出18.34万元,
 占0.94%; 农林水支出1,843.49万元, 占94.07%; 住房保障支出30.15万元, 占
 1.54%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357.60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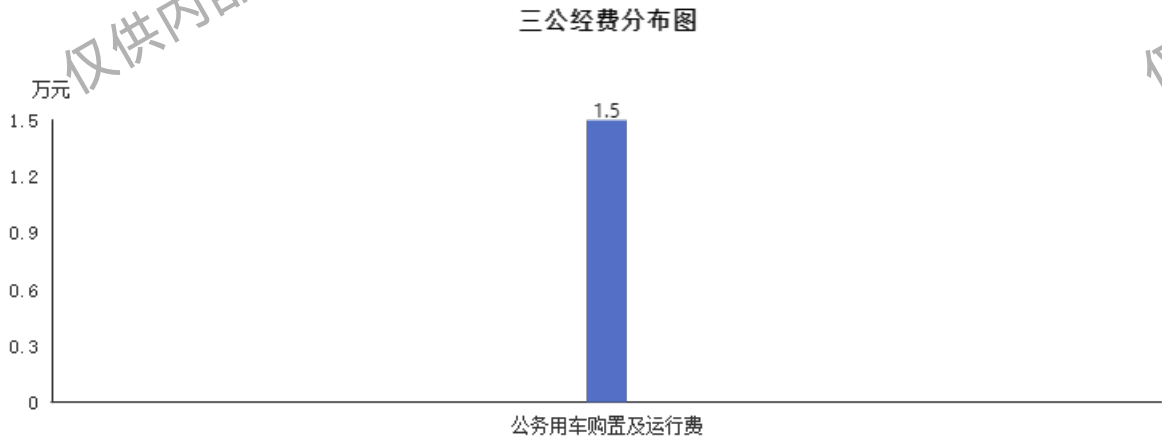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 340.69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住房
 公积金、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6.91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
 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50万元比
 2023年减少 1.70万元, 主要原因是结合2023年“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执行情况
 及 2024年目标任务, 2024年公务接待预算较上年减少0.2万元。2024年公务用车数
 量不变, 由于基层调研次数、季节性下乡频率、赴外培训学习减少等原因, 在保障
 机关正常运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基础上, 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
 减少1.5万元, 故“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1.7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0万元, 与上
 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2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 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
 少1.5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9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602.1067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6个，共计金额1,602.11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4.2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1,597.87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项目金额1,602.11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4.2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1,597.87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提高全县蔬菜生产保供能力,保障城乡居民“菜篮子”产品供给,结合我县蔬菜产业现状及趋势,按照“建基地、扩规模、提档次、延链条”的发展思路,树牢绿色优质高效理念,划定产业示范带动作用,按照《泽州县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在我县开展设施蔬菜,形成区域优势,聚零成整蔬菜增量扩航、改造提升、延伸产业链,打造蔬菜区域品牌,努力把泽州建设成市区“菜篮子”供应基地。资金1500万元走对新增(改造)蔬菜设施、基地菜农连片种植、食用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农产品精深加工等。					
立项依据		《泽州县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泽政办发〔2022〕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切实提高全县蔬菜生产保供能力,保障城乡居民“菜篮子”产品供给,结合我县蔬菜产业现状及趋势,按照“建基地、扩规模、提档次、延链条”的发展思路,树牢绿色优质高效理念,划定产业示范带动作用,形成区域优势,聚零成整蔬菜增量扩航、改造提升、延伸产业链,打造蔬菜区域品牌,努力把泽州建设成市区“菜篮子”供应基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划定基本农田,引导蔬菜产业规模化、特色化发展,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推进蔬菜生产智能提升,完善产业链条,成立泽州县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小组,实行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相关单位配合,乡镇落实的工作机制,负责行动计划的各项工作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划定基本农田,引导蔬菜产业规模化、特色化发展,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推进蔬菜生产智能提升,完善产业链条,成立泽州县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小组,实行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相关单位配合,乡镇落实的工作机制,负责行动计划的各项工作落实。6月30日完成项目申报,随后组织实施,根据项目完成情况,验收后拨付项目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基本农田稳定在1000亩,新建设施100亩,新增蔬菜产量2000万斤,实现产值2400万元。		基本农田稳定在1000亩,新建设施100亩,新增蔬菜产量2000万斤,实现产值24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设施	100亩	数量指标	新建设施	100亩
			质量指标	新建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新建日光温室奖补标准	每亩不超过4.5万元	成本指标	新建日光温室奖补标准	每亩不超过4.5万元
			新建全钢架大棚奖补标准	1.2万元/亩		新建全钢架大棚奖补标准	1.2万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带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6173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蔬菜技术引进与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引进蔬菜品种、新技术、新材料,并开展试验示范。根据工作需要,购买第三方服务,进行面积测量服务和评估,开展宣传、技术推广和人员培训。蔬菜网络平台建设,网络安全监管,资金10万元用于三新引进费用、委托第三方服务费、培训费等支出。							
立项依据		工作职责和工作计划,引进蔬菜品种、新技术、新材料,并开展试验示范;根据工作需要,购买第三方服务,进行面积测量服务和评估,开展宣传、技术推广和人员培训,蔬菜网络平台建设,网络安全监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促进蔬菜产业良好发展,提高蔬菜产业效益,需要不断引进蔬菜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进行试验示范,需要常态化的进行技术推广和培训,项目有必要设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技术股牵头,各技术站配合,外出考察调研新品种、新技术、新材料,切实引进符合基地情况及意愿的品种、材料及技术,进行周期试验,及时反馈试验效果。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工作职责和工作计划,进行摸底调研,4月开始,结合基地实际需求,陆续引进蔬菜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进行试验示范,试验周期结束,效果好的进行推广。全年不间断开展技术推广和培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引进3个新品种,培训达100人次,提升蔬菜品质,提高技术水平。			引进3个新品种,培训达100人次,提升蔬菜品质,提高技术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100人次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100人次		
			引进新品种数量	≥3种		引进新品种数量	≥3种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引进新品种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时效指标	引进新品种完成时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设施每栋测量费		49元	成本指标	设施每栋测量费	4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带动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环境	保持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环境	保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地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地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51416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特色农业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晋城市特色农业保险试点设施指导意见》要求,对设施大棚保险、露地蔬菜种植保险进行补贴,几年来,由于开展保险业务,降低了蔬菜种植的风险,扩大了蔬菜种植的规模,推进了蔬菜产业的发展,资金20万元用于对企业、合作社和农户投保露地蔬菜种植保险及设施大棚保险保费进行补贴,投保企业、合作社和农户承担保费20%,市、县财政各承担40%。					
立项依据		《晋城市特色农业保险试点设施指导意见》,按照《晋城市特色农业保险试点设施指导意见》要求,对设施大棚保险、露地蔬菜种植保险进行补贴,几年来,由于开展保险业务,降低了蔬菜种植的风险,扩大了蔬菜种植的规模,推进了蔬菜产业的发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造成的蔬菜种植损失,很大程度上敷衍了种植户的积极性,制约蔬菜产业的发展,为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能够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蔬菜种植效益,有必要设立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指导意见,技术股牵头,3月组织人员进行政策宣传,随时跟进督促,确保及时投保。					
项目实施计划		3月前,调研摸清蔬菜种植情况,并宣传政策,随时跟进并督促基地及时投保,确保项目实施,12月,对接保险公司,统计项目完成情况,投保完成后,跟进保险事故,监督保险公司按保险条款进行理赔。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投保面积1000亩,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蔬菜种植效益。				投保面积1000亩,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生产种植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面积	1000亩	数量指标	投保面积	1000亩
		质量指标	投保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投保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每亩露地蔬菜投保成本	90元	成本指标	每亩露地蔬菜投保成本	9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种植风险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种植风险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推广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推广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保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保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513580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蔬菜发展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农【2023】173号 和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 2024年在我县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补助资金5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农【2023】173号 和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 2024年在我县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补助资金50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农【2023】173号 和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 2024年在我县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补助资金5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财农【2023】173号 和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 2024年在我县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补助资金50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农【2023】173号 和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 2024年在我县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补助资金5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年蔬菜可产1000吨。			创建省级标准化冷凉露地蔬菜生产示范园区1个, 年蔬菜可产1000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标准化示范园区数	1个	数量指标	创建标准化示范园区数	1个
		质量指标	创建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创建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0万元/个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61206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特色农业保险市级(蔬菜)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8,683		年度资金总额:	178,6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8,6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8,68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晋城市特色农业保险试点设施指导意见》要求,对设施大棚保险、露地蔬菜种植保险进行补贴。几年来,由于开展保险业务,降低了蔬菜种植的风险,扩大了蔬菜种植的规模,推进了蔬菜产业的发展。资金178683元用于对企业、合作社和农户投保露地蔬菜种植保险及设施大棚保险保费进行补贴,投保企业、合作社和农户自行承担保费20%,市、县财政各承担40%。					
立项依据		按照《晋城市特色农业保险试点设施指导意见》要求,对设施大棚保险、露地蔬菜种植保险进行补贴。几年来,由于开展保险业务,降低了蔬菜种植的风险,扩大了蔬菜种植的规模,推进了蔬菜产业的发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造成的蔬菜种植损失,很大程度上敷衍了种植户的积极性,制约蔬菜产业的发展,为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能够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蔬菜种植效益,有必要设立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指导意见,技术股牵头,3月组织人员进行政策宣传、跟进,确保及时投保。					
项目实施计划		3月前,调研摸底蔬菜种植情况,并宣传政策,随时跟进,确保项目实施。12月,对接保险公司,统计项目完成情况,投保完成后,跟进保险事故,监督保险公司按保险条款进行理赔。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投保面积1400.94亩,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蔬菜种植效益。				投保面积1400.94亩,提高蔬菜种植户信心,推广蔬菜保险,降低生产种植风险,提高蔬菜种植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面积	1400.94亩	数量指标	投保面积	1400.94亩
		质量指标	投保完成早	100%	质量指标	投保完成早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每亩露地蔬菜投保成本	90元	成本指标	每亩露地蔬菜投保成本	9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种植风险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种植风险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推广	是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推广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保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保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6284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9-泽州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384		年度资金总额:	42,3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38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3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4年10月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根据山西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外的渠道列支,由原单位确保发放到位的规定。2024年本单位遗属补助4人,共需经费42384元整,用于遗属补助和取暖费。”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我中心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维护我中心社会安全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中心业务股采取有力措施,确保10月底我中心遗属生活等补助发放到位,维护我中心社会安全稳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为解决我中心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中心业务股建立了管理机制,确保10月底按时足额发放到位,维护我中心社会安全稳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中心4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发放,保障遗属生活,维护我中心社会安全稳定。		完成我中心4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发放,保障遗属生活,维护我中心社会安全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4人
			取暖费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达标率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元/人/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3920元/人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392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家庭经济安全	保障职工家庭经济安全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家庭经济安全	保障职工家庭经济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509444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9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蔬菜事业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经费支出。

（二）其他

无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1〕6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委各部委,省政府各委、办、厅、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机关,省高法院,省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各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部分部门提出的增设目录建议和我省实际,我们制定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以下简称《部门目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 —

一、严格目录管理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公共服务”事项,原则上由省级各相关部门提出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即第四级目录)编制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并印发《部门目录》后,供全省各级各部门使用,严禁超范围实施。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再编制《部门目录》,直接按照《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规定范围使用。

二、建立调整机制

《部门目录》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具体实施时由省直各有关部门结合目录编制要求和工作实际提出调整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后予以适时调整。各市(县)各部门因工作需要,可向省级业务(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建议,由省直各相关部门汇总后统一向省财政厅提出;无业务(行业)主管部门的,由各市财政局汇总后统一报省财政厅审定。

三、其他

(一)在《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增设“B 0105 书记员服务”、“B 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B 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B 1210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B 1211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B 1212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和“B 1213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二)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0902 其他

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修订为“B 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三)根据《山西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B 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仅限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使用并由其统一组织实施,各级各部门因工作需要租赁公务用车及驾驶公务用车的,应按有关规定申请并由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筹保障。现已签订“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公务车驾驶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合同期内按合同约定有关内容执行,合同期满后按本条有关规定执行。

(四)自2022年1月1日起,未列入《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 公共服务”和《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得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续表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5			志愿服务管理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野生动植物保护志愿者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401				林草系统生物安全服务
A120402				外来物种调查、安全隐患评估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501				野生动物救护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601				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扩繁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1				集体林地勘界测绘服务
A121002				森林管护服务
A121003				森林资源培育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森林草原火险等级预测预警服务
A140102				林火视频监控运行服务
A140103				航空巡航监测服务
A140104				森林防火卡站巡查巡护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森林防火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A140202				森林防火灭火基础设施设计服务
A140203				林草防火专家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301				应急食品、药品储备服务
A140302				林草防火物资储备服务
A140303				林草防火专业设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火场应急车辆保障服务
A140402				火场应急通信保障服务
A140403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清理余火、看守火场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火烧木清理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